

汉川县乡村振兴中心文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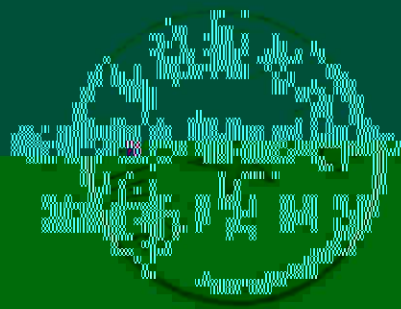
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文件

泽乡振中心发〔2026〕23号

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 关于支付 2022 年乡村旅游振兴示范村 帮扶项目资金的通知

大阳镇人民政府：

根据你镇《关于申请 2022 年乡村旅游振兴示范村帮扶项目资金的请示》（泽大政函〔2026〕9 号），大阳镇 2022 年乡村旅游振兴示范村帮扶项目，经我中心审核，符合帮扶条件。现根据《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帮扶项目资金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泽乡振中心〔2025〕10 号）规定，将该项目帮扶资金 50 万元拨付给你镇。请你镇做好资金接收和管理工作，确保专款专用，不得挪作他用。此通知。



(此页无正文)